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理事会2022年会议 2022年3月21-31日，日内瓦** |  |
|  |  |
|  |  |
| **议项：****ADM 1** | **文件 C22/9-C** |
| **2022年2月18日** |
| **原文：英文** |

|  |
| --- |
| 秘书长的报告 |
| 收支情况年度回顾  增效措施 |

|  |
| --- |
| 概要  国际电联《公约》第73款规定，理事会每年对收支情况进行审议。因此，本文件介绍了2022年预算执行的主要情况。  为执行第5号决定（2014年，釜山，修订版和2018年，迪拜，修订版）“责成秘书长和各局主任”第1、2和第3段的规定，本文件提供落实第5号决定（2014年，釜山，修订版和2018年，迪拜，修订版）附件2所列增效措施的最新情况。  需采取的行动  请理事会批准本文件。 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参考文件  [理事会第1405号决议（国际电信联盟2022-2023双年度预算）](https://www.itu.int/md/S21-CL-C-0097/en)  [第5号决定（2014年，釜山，修订版）](http://www.itu.int/pub/S-CONF-ACTF-2014)和[第5号决定（2018年，迪拜，修订版）](https://www.itu.int/en/council/Documents/basic-texts/DEC-005-C.pdf) |

# 1 引言

1.1 本文件旨在从收支角度汇报执行国际电联2022-2023年预算第一年的收支情况。

# 2 国际电联2022-2023年预算（第1405号决议）

2.1 理事会2021年虚拟会议（及之后的磋商会）以第1405号决议的形式通过了国际电联2022-2023年预算。最新双年度预算金额为326,795,000瑞郎，具体分配如下：2022年为163,601,000瑞郎，2023年为163,194,000瑞郎。这些均基于31.8万瑞郎的成员国年度会费单位金额，即自2006年起名义增长为零。国际电联预算正在按照《财务规则和财务细则》第10条执行。

2.2 由于世界电信发展大会（WTDC）从2021年推迟至2022年，以及WTDC跨区域筹备会议从2021年推迟至2022年，2022年的预算增加164万瑞郎。2022年的最新预算为163,601,000瑞郎。

2.3 下文表1和表2显示了2022年预算的情况以及截至2022年1月31日的收支情况，并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收支情况进行了预测。2022年初步预测显示会出现收支平衡的结果。





# 3 收入

3.1 国际电联的收入包括应摊会费、成本回收、利息/其他收入和执行预算产生的节余等。预计2022年的收入缺口为-370万瑞郎。

3.2 分摊会费收入约占2022年总预算的77%，其中包括成员国、部门成员、部门准成员和学术成员缴纳的会费。下表3显示了分摊会费的细分情况。

****

3.3 2022-2023年度会费单位金额确定为31.8万瑞郎。截至2022年1月31日，已向成员国开具发票的收入总额与预算金额相同。

3.4 2022年部门成员年度会费单位确定为63,600瑞郎，部门准成员为10,600瑞郎。截至2022年1月31日，已开具发票的部门成员总收入比预算收入多12.4万瑞郎。已开具发票的部门准成员收入比预算收入少5万瑞郎。已开具发票的学术成员收入比预算收入多8千瑞郎。

3.5 成本回收收入占预算总收入的20.5%。下表4提供了细分情况。2022年成本回收收入可能比预算金额减少370万瑞郎。

3.6 由于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（WTSA）从2020年推迟至2022年以及WTDC从2021年推迟至2022年，将从储备金账目提取310.9万瑞郎。2020年底针对WTSA和2021年底针对WTDC的相同金额已在储备金账目入账，因此不会对储备金账目余额带来任何财务影响。



3.7 其他收入与利息收入总和预计与2022年的累计预算金额持平。

# 4 支出

4.1 在支出方面，为遵守第1405号决议，不断采取增效措施并开展工作。目标是在2022年底将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。增效措施的实施以及新冠肺炎疫情（COVID-19）大流行的后果将产生2022年未用拨款，估计金额约为370万瑞郎。

# 5 增效措施

5.1 2014-2015年、2016-2017年和2018-2019年双年度的措施落实情况在C15/45、C16/45、C17/45、C18/45、C19/45和C20/9号文件中向理事会做了汇报。这些措施的实施使2014-2019年期间减支5,760万瑞郎。

5.2 表A列出了2014年至2019年期间第5号决定（2014年，釜山，修订版）附件2中确定的30项增效措施中各项措施的节余。

5.3 表B列出了第5号决定（2018年，迪拜，修订版）附件2中确定的27项增效措施在2020-2023年期间的实际和预期节余。这些措施将在预算执行期内得到进一步分析，届时将有可能对其中一些增效措施的已实现节余进行估计。

表A

A picture containing table

Description automatically generated

表B

Table

Description automatically generated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